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1-049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1年6月11日披露了《关于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因本行触发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根据《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本行拟采取持股5%以上股东及及时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行股票的方式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2021年6月11日）起40个交易日内。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本行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本行股份共计1367.49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0.25%，增持金额合计5703.03万元。

3.截至本公告日，本行稳定股价措施已实施完毕。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增持主体为本行持股5%以上股东及及时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持股 5%以上股东，分别为：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巴龙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巴龙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即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城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行上市前持股 5%以上股东，青岛即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城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亦按照 5%以上股东要求实施增持。

2.时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董事长刘仲生先生；执行董事、行长刘宗波先生；执行董事、副行长贾承刚先生；执行董事、副行长王建华先生；非执行董事刘冰冰先生；非执行董事姜俊平先生；非执行董事胡文明先生；非执行董事王珍琳女士；副行长丁明来先生；副行长李春雷先生；行长助理范元钊先生；行长助理姜秀娟女士；董事会秘书隋功新先生；风险总监姜伟先生；财务总监袁文波女士；首席信息官朱光远先生。

（二）本次增持实施前，上述增持主体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1,829,186,500 股。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详见《关于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

##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各增持主体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增持本行股份 1367.49 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0.25%，增持金额合计 5703.03 万元，成交价格区间为每股人民币 4.00 元至 4.38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职务	增持前持股数量（股）	本次增持数量（股）	增持后持股数量（股）	本次增持金额（元）
1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500,000,000	4,530,000	504,530,000	19,252,130
2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500,000,000	2,730,500	502,730,500	11,251,484
3	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300,000,000	1,657,000	301,657,000	6,787,130
4	青岛即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73,986,500	2,733,500	276,720,000	11,383,440
5	城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50,000,000	1,372,300	251,372,300	5,625,395
6	刘仲生	董事长	500,000	90,000	590,000	365,400
7	刘宗波	执行董事、 行长	500,000	69,900	569,900	301,968
8	贾承刚	执行董事、 副行长	500,000	60,000	560,000	256,000
9	王建华	执行董事、 副行长	500,000	58,700	558,700	240,083
10	刘冰冰	非执行董事	-	3,000	3,000	12,360
11	姜俊平	非执行董事	-	2,100	2,100	8,484
12	胡文明	非执行董事	-	3,000	3,000	12,900
13	王珍琳	非执行董事	-	2,000	2,000	8,620
14	丁明来	副行长	500,000	60,000	560,000	259,200

15	李春雷	副行长	-	56,000	56,000	233,370
16	范元钊	行长助理	450,000	50,000	500,000	204,500
17	姜秀娟	行长助理	450,000	41,400	491,400	170,560
18	隋功新	董事会秘书	450,000	40,000	490,000	172,000
19	姜伟	风险总监	450,000	41,500	491,500	170,150
20	袁文波	财务总监	450,000	34,000	484,000	140,720
21	朱光远	首席信息官	450,000	40,000	490,000	174,400
合计	-	-	1,829,186,500	13,674,900	1,842,861,400	57,030,294

2021年7月30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本行部分股东稳定股价自愿性承诺的议案》，豁免巴龙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巴龙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自愿性承诺，具体可见《关于豁免本行部分股东稳定股价自愿性承诺的公告》。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稳定股价预案》，持股5%以上股东自本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用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金额不低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时最近一个年度其从本行获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15%。本行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用于稳定本行股价的金额不低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时上一年度其从本行获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15%。截至本公告日，相关增持资金使用完毕。

####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增持主体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出售其持有的本行股份，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股份买卖、短线交易等，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行股份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本行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本行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发生变化。

（四）本行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日